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制度，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下属分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主要包括：

1、内部环境

（1）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确保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合法合规及有效运作，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与运行提供了良好的内部环境。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以及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中均有独立董事。下设的专门委员会能够正常发挥作用。公司的独立董事均具备履行其职责所必需的知识基础，具备独立董事相关任职资格，符合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能够在董事会决策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包括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公司发展战略与决策机制、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解聘等事项上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

经营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负责组织实施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内部控制日常运行。

2025 年 12 月 24 日前，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202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修订《公司章程》，公司不再设监事会。

（2）发展战略

公司设立发展部，在战略委员会的指导下行使职权。发展部是负责发展战略管理工作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资产经营项目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以及对战略的实施进行督导等。

（3）组织机构

公司合理设置了各内部职能机构，制定了组织架构图、岗位说明书等内部管理制度或相关文件，公司的各个职能部门和生产车间能够按照公司制定的管理制

度，在管理层的领导下规范运作。公司已形成了与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相互协作、相互牵制、相互监督，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4）内部审计

公司设有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行使审计职权。审计部配备专业的审计人员，保证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有效运行。该部门主要负责制定并实施内部审计计划，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内控执行等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对其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做出评价，并报告风险。针对控制缺陷和风险提出改善建议，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贯彻落实。

（5）人力资源

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并聘用足够的人员，使其能完成所分配的任务。另外，公司进一步完善了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形成了具有竞争力与吸引力的薪酬制度。

在公司组织结构优化、重新设立职能部门及其关键职责的基础上，通过内外招聘等方式优化人力资源的引进和开发，配备公司及所属企业有关岗位人力资源；持续通过多种方式加大员工培训力度，不断保持或提高各级管理层和员工的管理理念、管理方法、职业道德、专业胜任能力和操作技能等。

（6）企业文化

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秉持“诚信，务实，创新，提升”的经营理念 and “凝心聚力、创新发展、奋发图强、稳健前行”的经营方针，并通过日常管理、内部例会、内部报刊、文体活动等途径将公司价值观渗透到全公司，增强了员工的凝聚力和团队意识，促进了企业文化建设。通过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不断培养员工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倡导诚实守信、开拓创新和团队合作的精神。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文化的建设中发挥了主导作用，公司全体员工均能够做到遵守公司的各项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

2、风险评估

公司制定了长远整体目标，并辅以具体策略和业务流程层面的计划将企业经营目标明确地传达到每一位员工。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过程，依托已设立的审计部门，通过定时召开经营层会议，以识别和应对公司可能遇到的包括经营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等重大且普遍影响的变化。

3、主要控制活动

(1) 资金管理

公司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已按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为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公司明确规定下属企业严禁擅自对外出借资金、严禁向职工集资、严禁私设银行账户等。同时，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可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并制定了《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明确此类业务仅限于套期保值目的，不得以投机、套利为目的。报告期内，公司在资金管理的关键控制环节运行有效，未发现重大缺陷。

(2) 筹资管理

公司建立了筹资业务的管理制度，能较合理地确定筹资规模和筹资结构，选择恰当的筹资方式，较严格地控制财务风险，以降低资金成本。公司筹措的资金没有严重背离原计划使用的情况。

(3) 采购与付款管理

公司较为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明确了存货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特别对委托加工物资加强了管理。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权限上，在公司本部的授权范围内，下属企业可自主对外办理采购与付款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在采购与付款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4) 物资管理

公司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能够较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报告期内，物资资产各环节的控制措施能有效地执行。

(5) 销售管理

公司制定了比较可行的销售政策，已对定价原则、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涉及销售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对公司范围内企业之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按照统一的内部结算价格进行结算。实行催

款回笼责任制，对账款回收的管理力度较强，公司和下属企业一律将收款责任落实到销售部门，并将销售货款回收率列作主要考核指标之一。权限上，在公司本部的授权范围内，下属企业可自主对外办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货款结算业务。

（6）成本控制管理

公司建立了成本费用控制系统，能做好成本费用管理和预算的各项基础工作，明确了费用的开支标准。

（7）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程序及工程项目决策程序。固定资产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度、分级使用、分级核算”的办法。对工程项目的预算、决算、工程质量监督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的款项必须在相关资产已经落实，手续齐备下才能支付。工程项目中不存在造价管理失控和重大舞弊行为。

（8）投资管理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对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投资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公司没有严重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9）对外担保管理

公司能够较严格地控制担保行为，建立了担保决策程序和责任制度，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已作了明确规定，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较为严格，能够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2025年度，公司无对外担保行为。

4、信息与沟通

（1）内部信息与沟通

在内部信息沟通传递方面，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传递管理制度》等一套比较完整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信息在内部各管理层级之间的有效沟通和充分利用。

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公司通过各种定期会议（半年度、年度总结、总裁工作例会、各部门月度例会、各项目例会等）和不定期会议、工作总结及计划报告、各种专项报告、内部期刊、各项管理制度文件等多种方式实现信息的内部沟通。

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人员和其他外部人士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2）外部信息与沟通

公司致力于建立良好的外部沟通渠道，对外部有关方面的建议、投诉和收到的其他信息及时予以处理、反馈。公司将内部控制相关信息在公司内部各管理级次、责任单位、业务环节之间，以及公司与外部投资者、客户、供应商、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等有关方面之间进行沟通和反馈。信息沟通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必须及时报告并加以解决。重要信息必须及时传递给董事会和管理层。

公司设立证券部，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证券部有专用的场地及设施，设置了联系电话、网站、电子邮箱等投资者沟通渠道；公司董事长、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了解公司内部信息传递的程序，具备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条件。公司信息披露遵循及时、准确、真实和完整原则，确保所有利益相关者能够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公司的信息传递与沟通是顺畅和高效的。

（3）信息系统

公司已建成覆盖核心业务流程的数字化管理体系，深度集成 SAP、CRM、SRM、MDM、WMS、MES、BI 及 OA 等八大核心系统，实现了从供应链、生产制造到财务核算的全链路数据贯通。通过 MDM 统一数据标准，以 SAP 作为核心中枢，形成高效协同的一体化信息平台，为提升运营效率、强化内部控制及保障财务数据真实性提供了有力支撑。信息系统人员（含财务人员）勤勉履职，公司管理层持续投入必要资源，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分别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列示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1）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该缺陷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②该缺陷表明未设立内部监督机构或内部监督机构未履行基本职能；

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对应的控制活动未能识别该错报，或需要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如果发现的缺陷符合以下任何一条，应当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①当期财务报告存在依据上述认定的重要错报，控制活动未能识别该错报；

②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2）定量标准

从定量的标准看，公司属于盈利稳定的企业，以税前利润作为定量的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税前利润的 1%，则认定为不重要；如果超过 1%，小于 3%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 3%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应当认定为一般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1）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②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③严重违犯国家法律、法规；

④关键管理人员或重要人才大量流失；

⑤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⑥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⑦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给公司造成按下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

如果发现的缺陷符合以下任何一条，应当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①公司因管理失误发生依据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控制活动未能防范该失误。

②财产损失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

（2）定量标准

从定量的标准看，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公司财产损失金额小于税前利润的1%，则认定为不重要；如果超过1%，小于3%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3%则认定为重大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应当认定为一般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长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6日